

立法會 CB(2) 2489/02-03(10)號文件**香港新一代文化協會對有關政制檢討之意見書**

Monday, June 16, 2003

提交立法會政制事務委員會

香港新一代文化協會創立於 1974 年，是由一群教育工作者、社會工作者和關注青年事務的朋友攜手建立，是一個以青少年為服務對象的公共性質慈善機構。我們以「視野、創新、博識、承擔」作為培育青少年的目標，致力為青少年提供最適合的活動和服務。

我們認為，在此時此刻提出就「2007 年以後各任行政長官的產生辦法」進行諮詢和檢討，既不合時、不合情亦不合理。

香港現正處於後 SARS 時期，全港市民刻下正在共同經歷前所未有的沖擊：疫症餘波待了，急切要處理受影響家庭的支援工作；經濟重創，各行各業經營困難，失業數字仍在攀升，經濟尚未復甦；港人的信心需要重建；後 SARS 時期所孕育出來的「團結、自信、自強、奉獻」的**新香港精神**急需加以弘揚；應該給予港人一段喘息的空間。現在最迫切的需要是振興經濟，弘揚新香港精神，以及全民同心、目標一致地重建家園。

香港人過去經常被批評為冷漠及不關心社會，可是在 SARS 一疫後，我們看見政府與不同團體、機構及全港市民同心開展連串關懷行動，策動振興經濟、提倡互愛與重建公德的社會文化，實屬難能可貴，也可以說是香港之福。倘於此非常時期提出對「2007 年以後各任行政長官的產生辦法」之諮詢和檢討，必然會引起各界廣泛關注；可以預見，以港人的多元性及我們所享有的自由言論空間，一旦展開有關「2007 年以後各任行政長官的產生辦法」之諮詢和檢討，不同意見

之聲音定會百花齊放，如此一來，則會對全民同心振興經濟、重建家園造成影響。

此外，基本法亦規定行政長官的產生辦法根據香港特別行政區的實際情況和循序漸進的原則而進行。政制檢討是特區政府的工作，我們支持特區政府在明、後年開始進行政制檢討的時間表。現在是 2003 年 6 月，距離 2007 年尚有一段日子，如何確保今天展開諮詢和檢討落實了的方案能夠切合 2007 年的香港實際情況呢？因此，有關第三屆行政長官的產生辦法，我們認為，各界可在政府正式啓動政制檢討後再展開理性討論，以期制定更切合香港發展的方案。在這個時候，我們反對任何提前進行政制檢討的建議。

目下的團結一致得來不易，作為青少年服務機構，香港新一代文化協會十分希望能夠與各界同心，為弘揚後 SARS 時期所孕育出來的「團結、自信、自強、奉獻」的**新香港精神**，以及振興香港經濟、提升香港未來競爭力而努力。我們不願見到今天港人的積極氣氛被不成熟及不合時宜的「2007 年以後各任行政長官的產生辦法」討論所瓦解。我們深信，在全民同心重建香港後，本港的社會氣候、政治環境與經濟活動將會出現一番新景象，屆時，再展開有關 2007 年行政長官產生辦法之討論，必然比今天更合時宜。